

1、 国社科成果之外的成果，符合公告要求，是否可以申报这个成果文库项目？

答：是的，非社科基金资助的成果，符合条件，也可申报。

2、 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成果，已经全部完成，但还没有申请结项，这种情况可以申报咱们这个成果文库吗？

答：需要在申报截止前完成结项审批，等级需在“良好”及以上

3、 指定申报出版单位和指定推荐出版单位，两个出版社名单有什么区别，都需要省区市社科管理部门审核吗？

答：由指定申报出版单位填写申请书第六栏的成果，可直接向全国社科办进行申报，即作者申请-学校/单位审核后，由指定申报出版单位审核并报送至全国社科办；由指定推荐出版单位填写第六栏的成果，需经过省区市社科管理部门审批并报送至全国社科办。

4、 副高可以申报吗，申报过程能否出版，大概什么时候公示结果

答：申报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，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深厚的学术造诣；申报过程中不可以出版，但可以继续打磨审校；暂时无法准确告知，可参照 2022

年工作进度。

5、 科研管理部门审核哪些事项？

答：（1）是否具备申报条件、申报资格（详见公告中第二条）；（2）申报材料是否齐全（详见公告三）；（3）线上线下数据完全一致；（4）《成果概要活页》和成果书稿有无直接或间接透露申报人及合著者姓名、单位等个人信息或项目信息及相关背景等。

6、 通过出版社申报，出版社需要核对申报数据吗？

答：需要，通过指定申报出版单位申报，出版单位应负审核责任。审核要求详见上个问题答复。

7、 从指定申报出版单位申报的成果，纸质版如何寄送？

答：建议由指定申报出版单位直接寄送全国社科办。如作者一定要坚持从省报送，可请他与出版社沟通后，将纸质版交至省里（如遇这种情况，请责任单位务必与省社科规划办做好沟通报备）。

8、 已经入选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还未出版的，是否可以去申报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？

答：已立项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的成果不可以申报

《成果文库》，已立项同类“资助出版环节”项目的成果也不可申报《成果文库》。

9、 高校退休教师可以申报吗？

答：可以，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。

10、 修改说明和结项证明这些没有明确规定提交份数的，提交一份就可以了么？

答：是的，此类未提及份数的材料，提交一份即可。

11、 走指定申报出版社的项目，作者学校还需要审核吗？

答：需要，无论从哪种途径进行申报，申报人所在单位都需要进行严格审核把关，负审核责任，且需要出具对该成果继续向上申报的明确意见；如省级管理单位/指定申报出版单位在申报截止前，发现有成果未经申报人单位完成审核，应及时提醒，待补齐后考虑对该成果的审核意见。如已过申报截止日期，则此类成果不予考虑。

12、 申报人是否必须为成果第一作者？

答：一般认为申报人即第一作者。

13、 成果文库立项后，对于出版周期有没有相关要求，比

如多长时间之内完成出版？

答：有要求，出版环节由全国社科办协同各指定申报出版单位统一管理，一般在次年上半年完成出版。

14、“免于鉴定”结项的国社科重点项目，是否符合申报 2024 年度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》的条件？

答：符合，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一般情况下均有结项等级，如有，应达到“良好”及以上才可以申报；部分项目存在“免于鉴定”的结项情况，此类项目也可申报，注意核准结项证明并考虑是否适合公开出版等问题。